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  
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5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6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录.....	23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隶属于鹤岗市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 二、机构设置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内设机构共 5 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办公室。

###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40 人，其中：行政人员 28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2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4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3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92.23	676.81	0.00	0.00	0.00	0.00	15.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73.74	558.32	0.00	0.00	0.00	0.00	15.42
20404	检察	573.74	558.32	0.00	0.00	0.00	0.00	15.42
2040401	行政运行	425.77	425.35	0.00	0.00	0.00	0.00	0.4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7.96	132.96	0.00	0.00	0.00	0.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6	2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6	3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5	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5	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5	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2	3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2	3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2	32.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88.00	543.84	144.1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9.51	425.35	144.1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569.51	425.35	144.1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25.35	425.35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16	0.00	144.1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12	62.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6	26.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6	35.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55	23.5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55	23.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5	23.5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2	32.8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2	32.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2	32.8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58.32	558.3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12	62.1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55	23.5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82	32.8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676.8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676.81</b>	<b>676.81</b>	<b>0.0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 计</b>	<b>32</b>	<b>676.81</b>	<b>总 计</b>	<b>64</b>	<b>676.81</b>	<b>676.81</b>	<b>0.0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鹤岗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b>676.81</b>	<b>543.84</b>	<b>132.96</b>
<b>204</b>	<b>公共安全支出</b>	<b>558.32</b>	<b>425.35</b>	<b>132.96</b>
<b>20404</b>	<b>检察</b>	<b>558.32</b>	<b>425.35</b>	<b>132.96</b>
2040401	行政运行	425.35	425.35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96	0.00	132.96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2.12</b>	<b>62.12</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2.12</b>	<b>62.12</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6	26.9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16	35.16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23.55</b>	<b>23.55</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23.55</b>	<b>23.55</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55	23.55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2.82</b>	<b>32.82</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32.82</b>	<b>32.82</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2	32.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0.41	30201	办公费	1.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1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1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16	30206	电费	1.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9	30208	取暖费	2.0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7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2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5.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9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9.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4			
	人员经费合计	490.79		公用经费合计				53.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529006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预算数				因公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决算数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2	0.00	2.92	0.00	2.92	0.00	2.92	0.00	2.92	0.00	2.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鹤岗市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380.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92.2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37 万元；本年支出 688.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6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47.47 万元，下降 6.4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支出总额减少 51.60 万元，下降 6.9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

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77.90 万元，下降 93.29%，主要原因是按照省审计厅第六期审计专报要求缴回基本账户存量资金。

##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92.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76.81 万元，占 97.7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5.42 万元，占 2.23%。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692.23	-47.47	-6.42%	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
1.财政拨款收入	676.81	-62.29	-8.43%	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3.事业收入	0	0	0	
4.经营收入	0	0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0	
6.其他收入	15.42	14.82	2470%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拨付（薄弱基层院）业务补助款

##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88.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3.84 万元，占 79.05%；项目支出 144.16

万元，占 20.9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688.00	-51.6	-6.98%	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
1.基本支出	543.84	-60.36	-9.99%	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
2.项目支出	144.16	8.76	6.47%	原煤价格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4.经营支出	0	0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76.8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676.8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2.29 万元，下降 8.43%；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2.79 万元，下降 8.4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01%；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01%。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6.81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67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3.84 万元，项目支出 132.96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2.29 万元，下降 8.4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2.79 万元，下降 8.4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减少，工资发放形式执行统筹外单位发放、法检绩效奖金减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设备购置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0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设备购置减少。

###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7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

预算为 393.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基本工资增加；二是人员津贴补贴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9.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办案过路费减少；二是因疫情原因，设备购置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6.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2.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3.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0.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53.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9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0.48 万元，下降 14.1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办案过路费减少；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14.58 万元，下降 83.3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系统自动生成。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原因是本院无因公出国(境)计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原因是本院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2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原因是本院无车辆购置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原因是本院无车辆购置安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0.48 万元,下降 14.12%,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办案过路费减少;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14.58 万元,下降 83.3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系统自动生成。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3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原因是本院无公务接待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原因是本院无公务接待安排。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05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减少2.81万元，下降5.03%，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差旅费减少。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12.26万元，下降18.77%，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差旅费减少，办案过路费减少。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0.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

出1.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6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部门（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				
3				
4				

##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共

有车辆3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32.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1个，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38.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9.23%。

组织对8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2.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8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

项) 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78.01万元, 执行数合计132.96万元, 完成预算的74.69%, 平均得分98.06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86分。全年预算数为79.90万元, 执行数为38.86万元, 完成预算的48.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未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受疫情影响, 差旅费支出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2022年根据实际情况加快支出。

2.“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6.35万元, 执行数为26.35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2022年根据实际情况加快支出。

3.“办公用房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17万元, 执行数为17.17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2022年根据实际情况加快支出。

4.“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

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41.31万元，执行数为4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2022年根据实际情况加快支出。

5.“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32分。全年预算数为4.56万元，执行数为2.88万元，完成预算的63.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2022年根据实际情况加快支出。

6.“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30分。全年预算数为6.32万元，执行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63.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未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采购程序正在进行中，所以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2022年尽早启动采购程序。

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0.39万元，执行数为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2022年根据实际

情况加快支出。

8.“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1.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在2022年根据实际情况加快支出。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包

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0.商品和服务支出:反应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1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应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13.基本支出:反应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14.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16.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1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18.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9.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 第五部分 附录

###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东山区人民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预算编制的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1	4.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10.98	2.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8.77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准确完整性预算执行的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0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83.32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6.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68.64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未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7.5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 2.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非一级主管部门，不填写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部门名称		下属单位个数		填报人及电话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 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效益	5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40	经济效能 指标							
		社会效能 指标							
		生态效能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总分						100			
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 (总分 80分以 下填列)			整改措施 (总分80 分以下填 列)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全额，如没有请填写。									

※注：此表只问各一级预算部门对四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79.90	38.86	10分	48.64	4.86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0.00	79.90	38.86		48.6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院内各项任务正常开展，各项工作正常运行。保证公务用车保障到位、办公经费保障到位、			院内各项任务正常开展，各项工作正常运行。公务用车保障到位、办公经费保障到位、设备更新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车辆维修数量	≤3台	3.00	20.00	20.00		
			提高办案效率	≥5%	5.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3.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	11.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10%	22.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	49.00	0.00	0.00	受疫情影响，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0%	99.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检察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9.00	10.00	10.00		
	.....								
总分					100	94.86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 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75	26.35	26.35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28.75	26.35	26.35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			实施项目计划,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提高,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时间	≥6月	7.00	20.00	20.00		
			提高办公效率	≥5%	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4.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10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80%	100.00	0.00	0.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0%	90.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00	10.00	10.00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 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7	17.17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17.17	17.17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			实施项目计划,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提高,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热时间	≥6月	7.00	20.00	20.00		
			提高办公效率	≥5%	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80%	100.00	0.00	0.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0%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0.00	10.00	10.00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32	41.32	41.32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41.32	41.32	41.32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安全,维护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确保检察			机关办公环境安全,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为机关办公、办案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单位干警人数	≥25人	28.00	20.00	20.00		
			物业服务质量提高	≥5%	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30%	44.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60%	10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0%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5.00	10.00	10.00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 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5	4.56	2.88	10分	63.16	6.3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12.55	4.56	2.88	63.16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 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 维护社会稳定, 充分			实施项目计划, 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提高, 社会稳定, 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办案干警人数	≥25人	28.00	20.00	20.00		
			提高办公效率	≥5%	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	18.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30%	65.00	0.00	0.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5%	95.00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15.00	15.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									
总分					100	96.32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 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1	6.32	4.00	10分	63.29	6.3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6.71	6.32	4.00		63.2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			实施项目计划,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提高,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1次	1.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5%	5.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	0.00	3.00	0.00	采购手续进行	
	成本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50%	63.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性	≥90%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5.00	10.00	10.00		
总分					100	93.3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9	0.39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0.39	0.3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			实施项目计划,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提高,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保障办公、办案干警人数	≥25人	28.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高办公效率	≥5%	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5%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吴泽0468-3539088			
省级主管部门	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99	10分	1.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2.00	1.9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			实施项目计划,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提高,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办案干警人数	≥25人	28.00	20.00	20.00		
			提高办公效率	≥5%	5.00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1.00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2.00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0%	0.00	3.00	3.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90%	100.00	4.00	4.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00	0.00	0.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率	≥95%	95.00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00	20.00	20.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5%	95.00	10.00	10.00			
	.....								
总分					1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 4.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鹤岗市东山区人民检察院非一级主管部门，不填写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决策	例如：绩效目标（分数自行设置）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数自行设置）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分数自行设置）				
	.....						
过程	例如：资金管理（分数自行设置）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数自行设置）	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分数自行设置）				
	.....						
产出	例如：产出数量（分数自行设置）	实际完成率（分数自行设置）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分数自行设置）				
	.....						
效益	项目效益（分数自行设置）	例如：实施效益（分数自行设置）	社会效益（分数自行设置）				
	.....						